

证券代码：002479

证券简称：富春环保

编号：2012-007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2年1月6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12年1月18日在浙江省富阳市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富阳市江滨东大道138号）八楼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吴斌先生主持，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和《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1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公司201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165,583,167.18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8.15%；实现利润总额人民币223,807,074.16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3.9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190,264,966.78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7.57%。

本议案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11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本议案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2012)第58号《审计报告》确认，2011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0,264,966.78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规定，公司拟按照以下方案实施分配：

- 1、按公司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9,026,496.68元；
-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报告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302,371,982.54元；
- 3、以2011年末公司总股本428,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4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171,200,000.00元，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131,171,982.54元转入下一年度。

本议案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出具了独立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张见、周兴国出具了《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上述报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出具了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张见、周兴国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公司出具了《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上述报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会议经审议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2年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到期可以续聘。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年审会计师完成本年度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并作了全面客观的评价，建议继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独立董事同意本次续聘并出具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支付独立董事年度津贴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在2011年度内，公司支付独立董事每人年度津贴人民币6万元（含税）。2012年度，公司支付独立董事每人年度津贴为人民币6万元（含税）。

本议案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出预计范围的议案》

2011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2011—038号《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因2011年度公司在募投项目和精密冷轧薄板项目建设过程中还实施了部分零星技改项目使得电缆的实际使用量有所增加的同时还增加了钢结构材料的使用，日常关联交易实际金额超出原先预计金额，实际发生金额达到1,262.65万元，已超出2011年全年预计数950万元。本次调整金额后，公司201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1,262.65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张见、周兴国出具了《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出预计范围的核查意见》。上述报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吴斌先生、孙庆炎先生和郑秀花女士回避表决，其余6名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本议案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2年度内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将为本公司项目建设提供电缆，预计该年度日常性的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张见、周兴国出具了《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上述报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吴斌先生、孙庆炎先生和郑秀花女士回避表决，其余6名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本议案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孙驰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本议案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案》

经研究决定在 2012 年 2 月 8 日召开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关于公司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4、《关于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5、《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6、《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7、《关于公司支付独立董事年度津贴的议案》。

《关于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通知》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特此公告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月18日

附：孙驰个人简历

副总经理：孙驰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曾任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浙江富春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孙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孙庆炎先生为父子关系。